



## 歌声里

□久久

尽管关于高中生活的记忆模糊不堪,乏善可陈,但有一幅画面常常清晰地出现在脑海里:某年中秋晚会,全校师生聚集在大操场,司令台上一位帅气男生手持话筒,清唱《弯弯的月亮》。没有伴奏,没有伴舞,一个人的舞台,歌声笼罩了整个操场,回荡在校园。歌声如此动人,天上的那轮明月凝滞了身影,地上的人们也停止了嘈杂,但听得身后班主任跟另一位老师悄声交流:“这同学唱得不比刘欢差,了不得,以后大有前途。”老师的高度评价引发同龄的我一丝落寞与嫉妒,但更多的是认同,这样的水平,究竟离自己太过遥远。

那位同学成绩并不好,也不太守纪律,有时甚至参与打架,学校的集会上还宣布过对他的处分,然而因为歌唱得好,大多数人保留了对他较为良好的印象,更有一些女生视他为梦中情人。确实,歌唱得如此好,人又会坏到哪里去呢?

而我声音沉闷,五音不全。初中有了正儿八经的音乐课,期末考试唱《苏武牧羊》,被

同学们嘲讽“比哭还难听”。这一辈子,似乎从未在公开场合开唱过,但这也不妨碍我喜欢音乐、欣赏歌唱。也就在初中,我学会了吹笛;大学里,朋友赠我一管箫,笛箫相通,很快也掌握了大概。既然不能用嗓音直接表达音乐,那么,借助器具依然可以享受音乐之美,实现间接的歌唱,陶醉其中,自得其乐。

我想,音乐尤其是歌唱,一定蕴藏着某种神秘的魔力,它可以给一个人笼上迷人的甚至堪称圣洁的光辉,让他瞬间光芒万丈,摄人心魄。所有人际间的坚硬壁垒或许在那一刻就土崩瓦解,取而代之的是温暖与友善、欣赏与赞美、崇拜及敬仰。那种光亮甚至能遮蔽很多有形无形的缺陷与孱弱,让一个普通人变得光辉而高大。

每个人都渴望被人看到和欣赏,成为众人瞩目的焦点,给人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象。至少在我看来,这事情说难很难,说简单也简单,会唱歌、唱得好听就行。在单位里,教师节庆祝大会,请那些新加盟的教师表演节目,但凡音不跑调,甚或深情款款、仿似原唱的,必定赢得掌声阵阵,他或她在这个学校便有了特殊的地位和辨识度,打开了很多人的眼帘和心门。

有时会幻想,某一天我要离开这个单位,或加入一个新的集体,在一个众人见证的场合,经过了上帝亲吻的嗓子能发出悦耳动听、富有磁性的声响,一曲高歌,其间还能配上悠扬的笛声、深沉的箫音、潇洒的剑舞,我以一身才艺撑起的美轮

美奂的演绎震撼感染了全场所有人,他们炽热的目光使我的虚荣心得到了无与伦比的满足。

手机上会刷到很多音乐短视频,不少都是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的老歌,歌声一响,旋律一出,很多的经历、情感、人物、场景便如潮水般翻滚席卷奔腾而来,整个人恍若被虹吸进旧日时光的江河,起伏浮沉,不由自主地陷入其中,不能自拔。“年少不知曲中意,再听已是曲中人”,终于懂了的时候,人生已经失去太多,眼泪也不禁流出来。听者如此,歌者呢,怕也一样,“孤独站在这舞台,听到掌声响起来,我的心中有无限感慨,多少青春不在,多少情怀已更改……”

上月去金华出差,晚上到燕尾洲、婺州古城转了转。金华市民是出了名的慢节奏、会享受,在一些步行街、小广场、婺江边,不时能看到、听到一些市民在纵情高歌或低吟,有些还架着多部手机做着网络直播。看来,唱歌成为这座城市流行的健身休闲方式,身体和心灵皆被锻炼到,酣畅淋漓,通体舒泰。

美食触动味蕾,故而大家蜂拥追逐,欲罢不能,对于唱歌、听歌,我们为什么同样的热衷呢?我想是因为音乐能够调动人的精神味蕾和多种感官,让一个人的思维、情感、想象力得到充分激发和整合,引发心灵共振,把人带至一方或遥远或深邃或广袤的旖旎风光,身心俱能在此得到浸润与安放。正如北京残奥会开幕式上,先天失明的歌手杨海涛所唱的那样,“歌声里,白云在蓝天上飘过;歌声里,鲜花在草丛中开放;歌声里,我看到了美丽的姑娘;歌声里,我走进幸福的天堂;歌声里,我走进广阔的天域……”

## 野芥菜

□严明夫

在老家,走过一块花木地,无意间发现地里一片碧绿,低头细看才发现原来是芥菜,株头还不小。秋天里,芥菜长这么多这么大,我还是第一次注意到,忙找来小刀、篮子,蹲下身耐心地挑起芥菜来。只一会儿工夫,就挑了一大捧,足够吃一餐了。

这么碧绿鲜嫩的芥菜怎么吃呢?我想到了芥菜炒年糕,正好家里还有几条刚买来的年糕,于是,取出芥菜倒入水槽里。芥菜不好洗,不像青菜叶光滑舒展好清洗,它那锯齿状的叶片特别会粘泥土夹杂枯草烂叶,靠水冲是去不了的,需细心地一棵棵清理。索性搬了条凳子坐着清洗,费了好大劲才清洗完毕,沥干后切碎。然后,切好年糕片、肉丝、胡萝卜丝。把肉丝放入油锅爆炒后倒入芥菜、胡萝卜丝一起炒,等半熟后把泡过开水的年糕倒入一起翻炒,中途加入盐、料酒。一会儿,芥菜的清香弥漫开来,起锅,一盆色泽鲜艳、清香扑鼻的芥菜炒年糕就闪亮登场了。迫不及待地吃上一口,顿觉鲜美无比。此时,年糕的糯软、芥菜的鲜嫩、胡萝卜的脆甜交杂在一起,真是人间美味。

第一次食用秋日的芥菜,觉得更鲜嫩。想想也是,因为秋日的芥菜生长时间短。春天的芥菜要及时采,一不留神就长出花茎,有的很早开出了白色的小花,带花的芥菜口感显老,不鲜嫩。

众所周知,芥菜都是在春天采挖、春天食用,芥菜和马兰是春天的标配。也许秋天时节我没去注意,抑或今年下半年天气暖和,入冬晚,利于野菜的生长,更大的可能是我的人为所致。今年开春,由于没有时间采,花木地里的芥菜就开出白色的小花,过了几天后花茎上还结出了黑色的籽。锄草时我多了个心眼,对这些结籽的芥菜“锄下留情”,故意留着它们,让它们结更多的籽。今年秋天一下子长出这么多芥菜,证明我的做法见效了,这样我可以轻而易举地挖到很多自然生长的芥菜,而且可以从秋天吃到春天。

民间有一个俗语,芥菜春秋两头鲜,在秋天生长出来的芥菜味道是非常鲜美的。我们老家把芥菜叫地菜,常作为辅料和其他菜炒在一起,让菜增色添香,芥菜给平淡的生活增添几许活色生香。所以从孩提起,我们就对芥菜有着特殊的感情,每每一群小伙伴们结伴去打猪草,看见芥菜就另眼相看,不去践踏伤害,等到一定时候再去采,然后让母亲用它做菜、炒年糕。

看似不起眼的小草,不但味美,而且营养丰富,还有很高的药用价值。据《本草纲目》记载,芥菜含有人体需要的多种氨基酸、叶绿素、维生素、蛋白质、钙、铁等,蛋白质比白菜、芹菜、韭菜等高两到三倍。它的根、花、籽均可入药,具有明目、清凉、解热、利尿作用,治痢疾、高血压、头昏目痛等症。

吃惯了温室栽培的各种反季节的蔬菜,有时吃点野菜还是有好处的,这是大自然给人类的馈赠。

总第7153期 配图 汤青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